

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4 年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接收和复试细则

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现开展 2024 年通过推荐免试方式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攻读研究生〔包括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生、专业学位硕士生以及本科直接攻博研究生（直博生）〕复试和接收工作，按照《哈尔滨工程大学关于做好 2024 年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复试和接收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有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接收推免生的学科

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接收推免生的学科为：控制科学与工程、仪器科学与技术、电气工程、人工智能（目录外二级学科）、电子信息、水下智能技术（交叉学科）。具有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的专业（控制科学与工程、仪器科学与技术）均可接收直博生，总接收人数不超过学校全日制博士招生人数的 20%。

二、接收推免生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 （二）勤奋好学，思维敏捷，成绩优异，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倾向。
- （三）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 （四）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 （五）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 （六）获得所在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 （七）符合接收院系的推免生接收办法。
- （八）申请直博生的推免生，除满足以上条件外，还应具有较强的科研创新能力和学术潜力，具有博士生培养潜质。

三、接收推免生工作流程及要求

（一）报名

拟报考我院的推免生，请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后登录研招网主页（<http://yz.chsi.com.cn>）注册、上传个人电子照片。9 月 29 日研招网报名系统开通后，填报我校相关专业志愿。由于直博生名额有限，请报考直博生的推免生同时填报我校相关专业的硕士推免生志愿。

（二）复试

1. 复试通知

我校从研招网推免报名系统发出复试通知，接收到复试通知的推免生，应于 **24 小时内**登录研招网接收复试通知，按学院安排参加复试。

（1） 报名

符合申报条件的、拟申报我院的推免生，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上午 11:00 前填写《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推免生报名申请表》，将以下报名材料签名的电子版，与报名申请表合并成一个 PDF 文档（以姓名命名），提交至学院人才培养办公室，邮箱：heucisse@163.com。

① 大学本科阶段所修课程成绩单（需加盖教务处公章）、成绩排名证明；

② 国家外语考试成绩单的复印件或相关外语等级考试合格证书复印件；

③ 个人简历、学生证、身份证复印件；

④ 各类获奖证书复印件各 1 份；

⑤ 大学期间获奖的证明或有代表性的学术论文、出版物或科技成果的复印件；

⑥ 国防生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国防生报考研究生审批表》；

⑦ 定向生需提交《哈尔滨工程大学定向就业培养硕士研究生协议书》纸质版一式三份。

⑧ 保留学籍学生需提交《哈尔滨工程大学 2024 年推免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纸质版一式四份。

(2) 资格审查

学院人才培养办公室对报名学生进行资格审查，通过后，由学院按照报名顺序、分阶段组织学生接收面试工作。

(3) 录取

推免生接收按照志愿优先、结合分学科招生计划、依成绩录取原则。

2. 复试形式

复试以面试为主，复试时间每个学生不少于 20 分钟，复试全过程录像。复试过程要有记录，并明确给出复试成绩。

3. 复试内容

复试成绩采用百分制，主要考查以下方面：

(1) 推免生思想政治品德考核。

(2) 推免生提交的申请材料中涉及的相关内容。

(3) 对报考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考查推免生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特别是考查推免生是否有浓厚的学术研究兴趣、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在本专业研究领域的发展潜力。

(4) 直博生加强对其科研创新成果、论文（文章）、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等材料的审核鉴定。

(5) 外语听说能力。

(6) 专业学位面试突出对专业知识的应用和专业能力倾向的考察，加强对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方面的考察。

(7) 校企联合培养项目的复试结合企业实际需求对考生进行全面综合考察。

(8) 其他需要考核的内容。

(三) 待录取

通过复试的推免生，学校通过研招网发放待录取通知，接到待录取通知的推免生应在**24小时内**予以确认，否则视为自愿放弃待录取资格。

（四）缴费

1. 报名费

推免生须登录研招网缴纳报名费。缴费标准 150 元/人。

缴费时间：2023 年 9 月 26 日-10 月 20 日。

2. 复试费

推免生需通过哈尔滨工程大学缴费平台缴纳复试考试费。缴费平台网址：<http://pay.hrbeu.edu.cn/payment>。缴费标准 100 元/人。

校外人员通过本人身份证号码实名注册，我校本科生直接使用“学号”登录。

缴费时间：2023 年 9 月 29 日-10 月 20 日。

（五）其他说明

1. 我校接收推免生的复试工作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前完成，此后将不再进行推免生的复试工作。

2. 根据教育部文件规定，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推免生不予录取或者取消入学资格：

- （1）复试不合格者。
- （2）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不合格者。
- （3）申请人提交的材料有弄虚作假者。
- （4）体检不合格者。
- （5）入学前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或学士学位证书，或受到处分的。

3. 推免生（含直博生）不需要参加 2023 年 11 月份的网上确认（现场确认）环节。

4. 参加前期夏令营和预推免的学生复试和待录取确认时间按照前期通知要求执行。

四、报考我校推免生的优惠政策

（一）硕博连读

在参加我校组织的推免生复试过程中，非直博的推免生可自愿提出硕博连读申请，通过院系组织的初选后，成为我校下一年度硕博连读生的候选人。

（二）奖助政策

推免生第一学年将优先获得 1 万元的一等学业奖学金；对于录取为我校直博生的推免生，第一年学业奖学金 1 万元，助学金和助研津贴总额不低于 3.5 万元/年，其参加学业奖学金评定的年限延长至 5 年。

（三）国际交流

推免生在学习期间在国际交流上予以政策倾斜，同等条件下，优先资助参会。

1. 推免生可优先获得学校或学院组织的短期留学项目或活动资格，并给予部分配套经费支持。

2. 支持与国外一流大学或顶尖科研院所联合培养，可优先获得国际化联合培养资格及国际会议资助。

（四）提前修读

1. 我校的推免生经指导教师同意后，可在大四的第 1 学期自愿申请提前进入导师的课题组。

2. 推免到我校的推免生可在本科生阶段的第 7 学期和第 8 学期提前选修研究生课程。学校将提供一次额外学习机会，让推免生尽早进入科研阶段。第一外国语为英语的推免生入学后的研究生英语课程可以申请免修免考。

3. 推免生对提前所选修课程考试成绩不满意的，可以再次跟随本年级硕士生一同参加学习和考试，取成绩高的作为该课程的最终成绩。

4. 第一外国语为英语的推免生入学后的研究生英语课程可以申请免修免考。

5. 推免生可获得优先选择导师、提前进入导师科研团队的机会；

6. 本科毕业设计可选择研究生导师相关课题；
7. 推免生可参加本年度寒假学院组织的优秀学生研学活动，给予全额资助差旅费。

（五）“智创英才”计划

1. 申请推免至我院的直博生，满足《哈尔滨工程大学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智创英才”计划实施办法（试行）》的申报条件，可同步申报我院“智创英才”计划，该计划旨在培养智能交叉学术领域综合素质卓越、多学科知识融合发展、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未来领军人才。

2. 学院优先为“智创英才”计划入选者选聘国家级人才、国家级科技奖励获得者（第一完成人）和我校工学学者作为导师。

3. 入选“智创英才”计划的直博生，博士课题均来源于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的国家级重点/重大科研项目。

4. 入选“智创英才”计划的直博生，可在本科第七学期末提前申请启动“智创英才”计划创新基金，博士二年级创新基金结题为“优秀的”，可滚动支持我校“博创基金”。

5. 入选“智创英才”计划的直博生，优先提供国外一流高校学术大师的联合指导。

6. “智创英才”计划具体培养细节可见《哈尔滨工程大学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智创英才”计划实施办法（试行）》。

（六）专业学位卓越培养项目

1. 所有申请推免至我院“电子信息”专业学位领域的硕博士生，除按当年计划选拔的国家工程硕博士改革专项入选者外，均可优先报名参加我院“项目制”卓越人才培养计划。该计划旨在培养聚焦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和重大工程中，以智能交叉应用为核心的关键技术创新性研究的卓越工程技术人才。

2. 专业学位卓越培养项目可通过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人才培养办公室（电话：0451-82569410 肖老师）联系项目负责人了解。

五、未尽事宜，按教育部《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等相关文件执行。

六、其他

如有疑问，请与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人才培养办公室联系。

联系人：肖老师

联系电话：0451-82569410

智能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3年9月28日